

证券代码：874083

证券简称：麦克斯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麦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4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2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马雪良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

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浙江麦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制定公司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拟制定公司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浙江麦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制定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拟制定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浙江麦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10 点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主要审议本次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浙江麦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，拟制定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浙江麦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已经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董事会拟选举马雪良先生为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聘任汪丽君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三年。以上人员均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麦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麦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4 日